

# 經濟統計學教程

〔第二分冊〕

---

中國人民大學

---

貿易統計學教研室

---

北京 一九五四年

---

# 經濟統計學教程

[第二分冊]

A·И·彼得洛夫教授 主編

中央人民政府國家統計局編譯室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翻譯室 譯

中國人民大學國民經濟計劃教研室

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統計學教研室

本書經蘇聯高等教育部推薦為高等學校教科書

北京 一九五四年

ПРОФЕССОР А. И. ПЕТРОВ  
КУРС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Часть 2

Госстатиздат, Москва — Декабрь, 1952 г.

蘇聯國立統計出版社，莫斯科一九五二年十二月版

本書委託新華書店憑證發行

書號：統3—9

經濟統計學教程〔第二分冊〕

---

主編者： А. И. 彼得洛夫 教授

譯者： 中央人民政府國家統計局編譯室  
中央人民政府財政部翻譯室  
中國人民大學國民經濟計劃教研室  
中國人民大學貿易統計學教研室

出版者： 中國人民大學

印刷者：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

(本校教材，請勿翻印)

---

一九五四年六月第一版

一九五四年六月第一次印刷

0001—6235(1015 + 65 + 5155)

## 第二分冊目錄

### 第四編 社會產品生產統計

|                                      |         |
|--------------------------------------|---------|
| <b>第八章 物質生產部門分類</b> .....            | 3 — 20  |
| <b>第一節 物質生產部門分類的經濟原理</b> .....       | 3       |
| <b>第二節 蘇聯統計中所採用的物質生產部門分類</b> .....   | 4       |
| <b>第三節 工業</b> .....                  | 6       |
| <b>第四節 農業</b> .....                  | 12      |
| <b>第五節 建築業</b> .....                 | 14      |
| <b>第六節 貨物運輸業。郵電業（服務於生產的部分）</b> ..... | 16      |
| <b>第七節 物資技術供應。商業。公共飲食業</b> .....     | 18      |
| <b>第九章 國民經濟統計資料的基本分組</b> .....       | 21 — 38 |
| <b>第一節 按所有制形式的分組</b> .....           | 21      |
| <b>第二節 按各部、局和隸屬關係的分組</b> .....       | 24      |
| <b>第三節 按地區的分組</b> .....              | 26      |
| <b>第四節 按產品經濟用途的分組</b> .....          | 28      |
| <b>第五節 按企業規模的分組</b> .....            | 33      |
| <b>第六節 按計劃完成程度的分組</b> .....          | 35      |
| <b>第十章 國民經濟產量統計的基本前提</b> .....       | 39 — 59 |
| <b>第一節 產量統計的意義與任務。產量計算問題</b> .....   | 39      |

|      |                                      |         |
|------|--------------------------------------|---------|
| 第二節  | 計算以價值（貨幣）表示的產量指標的理論前提 .....          | 43      |
| 第三節  | 產品物量指數及其計算方法 .....                   | 45      |
| 第十一章 | 工業產量統計 .....                         | 60—88   |
| 第一節  | 談工業產量構成前應先明確的幾個概念 .....              | 60      |
| 第二節  | 以實物計算的工業產量統計 .....                   | 63      |
| 第三節  | 工業總產值統計 .....                        | 69      |
| 第四節  | 工業商品產值統計 .....                       | 79      |
| 第五節  | 產量計劃完成情況的分析 .....                    | 84      |
| 第十二章 | 農業產量統計 .....                         | 89—126  |
| 第一節  | 農業產量的一般概念 .....                      | 89      |
| 第二節  | 以實物計算的種植業產量統計 .....                  | 91      |
| 第三節  | 以實物計算的畜牧業產量統計 .....                  | 105     |
| 第四節  | 農業總產值統計 .....                        | 118     |
| 第五節  | 農業商品產值統計 .....                       | 121     |
| 第十三章 | 建築業、貨物運輸業、郵電業、商業、<br>公共飲食業產量統計 ..... | 127—143 |
| 第一節  | 建築業產量統計 .....                        | 127     |
| 第二節  | 運輸業產量統計 .....                        | 137     |
| 第三節  | 郵電業產量統計 .....                        | 140     |
| 第四節  | 商業及公共飲食業產量統計 .....                   | 142     |
| 第十四章 | 勞動資源統計 .....                         | 144—176 |
| 第一節  | 勞動統計的意義與任務 .....                     | 144     |
| 第二節  | 國營企業和國家機關中勞動力構成統計 .....              | 145     |
| 第三節  | 工人職員人數統計 .....                       | 151     |

|      |                             |         |
|------|-----------------------------|---------|
| 第四節  | 勞動力動態統計 .....               | 155     |
| 第五節  | 勞動時間使用情況統計 .....            | 159     |
| 第六節  | 熟練幹部培養統計 .....              | 164     |
| 第七節  | 農業勞動力統計 .....               | 166     |
| 第八節  | 社會主義競賽和斯達哈諾夫運動統計 .....      | 172     |
| 第十五章 | 勞動生產率統計 .....               | 177—206 |
| 第一節  | 勞動生產率統計的意義與任務 .....         | 177     |
| 第二節  | 勞動生產率的計算方法。勞動生產率指數的編製 ..... | 180     |
| 第三節  | 工業勞動生產率統計 .....             | 185     |
| 第四節  | 農業勞動生產率統計 .....             | 191     |
| 第五節  | 建築、運輸和商業方面的勞動生產率統計 .....    | 200     |
| 第六節  | 生產定額統計 .....                | 203     |
| 第十六章 | 勞動報酬統計 .....                | 207—238 |
| 第一節  | 蘇聯的勞動報酬。勞動報酬統計的任務 .....     | 207     |
| 第二節  | 報告期工資總額的計算及對其構成的研究 .....    | 210     |
| 第三節  | 平均工資水平與動態指標 .....           | 219     |
| 第四節  | 工業中工資總額支付計劃完成情況的檢查 .....    | 228     |
| 第五節  | 累進工資制和工資等級制的推行情況 .....      | 233     |
| 第六節  | 集體農莊收入的分配統計。勞動日及其經濟特徵 ..... | 234     |
| 第十七章 | 對資產階級生產統計及勞動統計的批判 .....     | 239—249 |
| 第一節  | 關於產量及勞動生產率統計 .....          | 239     |
| 第二節  | 關於失業統計 .....                | 242     |
| 第三節  | 關於工資統計 .....                | 245     |
| 第十八章 | 產品成本統計 .....                | 250—296 |

|            |                                   |     |
|------------|-----------------------------------|-----|
| <b>第一節</b> | <b>成本統計的任務</b> .....              | 250 |
| <b>第二節</b> | <b>成本種類。工業產品成本及生產費用結構指標</b> ..... | 252 |
| <b>第三節</b> | <b>成本指數及工業產品成本計劃完成情况指標</b> .....  | 255 |
| <b>第四節</b> | <b>原料、材料支出的變動及其對產品成本的影響</b> ..... | 272 |
| <b>第五節</b> | <b>工業產品成本統計資料的來源</b> .....        | 276 |
| <b>第六節</b> | <b>建築成本統計的特點</b> .....            | 280 |
| <b>第七節</b> | <b>貨運成本統計</b> .....               | 290 |
| <b>第八節</b> | <b>農業中成本的指標</b> .....             | 292 |

# 第 四 編

## 社會產品生產統計



## 第八章 物質生產部門分類

### 第一節

#### 物質生產部門分類的經濟原理

社會主義社會公民的勞動，有計劃地被分配在各個部門之間。這些部門按其在社會再生產過程中的作用，首先分為物質生產領域和非生產領域（教育、科學、藝術、保健、行政管理、國防、客運、服務居民的郵電事業、住宅、公用事業的大部分以及其他等等）。

斯大林同志指出，社會物質生活條件體系中的主要力量就是『……人們生存所必需的生活資料謀得方式，便是社會生活和發展所必需的食品、衣服、靴鞋、住房、燃料和生產工具等等物質資料生產方式』●。

物質生產——這是生產領域，在這裏，由於投入了社會勞動而創造了物質財富，這些物質財富就構成一定時期中所生產的社

---

● 『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莫斯科中文版，第151頁。

會總產品。

物質生產的發展，是增加社會主義社會財富、提高人民物質福利以及發展文化的基礎，是鞏固社會主義國家國防力量的基礎。

資產階級經濟學者懷着辯護的目的，將非物質生產的部門和所謂『服務』看成和物質生產一樣。這類『理論』，其目的是爲了掩蓋資本主義剝削。

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經典著作不止一次地揭露了這一類觀點，並指出必須嚴格地把物質生產領域和非生產領域區分開來。列寧在其著作『什麼是「人民之友」以及他們如何攻擊社會民主黨人？』中寫道：『如果你們想查明俄國人口職業成分，那就應該：第一，把從事生產物質財富的人口特別劃分出來……第二，就要把這些人口按各個國民勞動部門分配一下』●。

由此可見，經濟統計最重要的原則之一，就是要明確而徹底地將物質生產領域和非生產領域區分開來。

## 第 二 節

### 蘇聯統計中所採用的物質生產部門分類

物質生產包括國民經濟各個不同的部門，因而，從事經濟統計的首要條件，就是在區分物質生產領域與其他投入勞動的領域之後，將物質生產各部門加以劃分、加以分類。

---

● 列寧：『什麼是「人民之友」以及他們如何攻擊社會民主黨人？』，莫斯科

1950年中文版，第228頁。

物質生產部門的分類，並不是反映着各部門間某種固定的、一成不變的一種對比關係，而是帶有歷史的性質的。社會生產力的發展，以及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爲社會主義生產方式所代替，其結果就使新的生產部門劃分出來，使個別部門與資本主義時期比較起來，在對比關係上發生嚴重的變化。

社會主義社會的物質生產領域，在蘇聯經濟統計的實際工作中，分爲下列幾個部門：

- (一) 工業；
- (二) 農業；
- (三) 建築業；
- (四) 貨物運輸業；
- (五) 服務於生產的郵電事業；
- (六) 物資技術供應；
- (七) 商業；
- (八) 公共飲食業。

此外，還分出一類所謂『其他物質生產部門』；在我們的經濟統計實際工作中，屬於這一類的計有：出版業、狩獵、收集破銅爛鐵、居民副業中工業原料的開採（居民對木材、柴薪的採伐、泥炭的開採、野生果類的採集等）以及居民副業中原料的加工（家內肉類製品和奶類製品的生產、家內皮革加工等）。

上述各個物質生產領域的大部門又分爲許多部門和部門的許多組。

馬克思在『資本論』中寫道：『只把勞動自身放在眼裏，我們可以把社會生產分爲農業 (Agrikultur) 工業 (Industrie) 等

等諸大類的分工，看爲是一般的分工（Teilung der Arbeit im allgemeinen）；把這些大類分爲種或亞種的分工，看爲是特殊的分工（im besondern）；把一個工場內部的分工，看爲是個別的分工（im einzelnen）』●。

把上述物質生產的大的部門劃分爲部門和部門中各個組（就是馬克思所說的種和亞種），是用來在編製國民經濟發展計劃時研究各部門之間的關係的。

我們現在就來研究作爲統計對象的物質生產部門。

### 第 三 節

#### 工 業

工業是社會主義社會物質生產領域中主要的和最大的一個部門，屬於這個部門的有：自然界中所蘊藏的物質資料的採掘和採伐，以及工業本身所採掘的或農業中所生產的物質資料的進一步加工。

工業由兩個大類的部門所組成，這兩個大類就是採掘工業和加工工業。馬克思指出採掘工業的特徵就是：『在採掘產業上，勞動對象是自然已經有的。採礦業，狩獵業，漁業等等……』●。列寧在其著作『什麼是「人民之友」以及他們如何攻擊社會民主黨人？』中，揭露民粹派人爲地降低工業比重而提高農業比重時

---

● 馬克思：『資本論』，人民出版社版，第1卷，第422——423頁。

● 馬克思：『資本論』，人民出版社版，第1卷，第196頁。

寫道：『難道俄國沒有如像漁業等等一類的藝業，即同樣根本不能拿來和農業混在一塊來與工廠工業相對立的藝業麼？』●

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經典著作的指示，屬於採掘工業的有：有用礦物的開採（如煤炭、石油、礦石的開採等等部門），非人工培植的動植物原料的開採或採伐（伐木業、漁業及其他類的部門）。

加工工業的特徵就是加工工業的各部門『……所處理的對象，原料，都是曾經勞動濾過的勞動對象，已經是勞動生產物』●。

屬於加工工業的有：工業原料和農業原料的加工，工業產品的修理。

採掘工業和加工工業的劃分，是用來確定這兩大類工業生產在發展中的正確比例關係的。

工業企業的分組和分類是根據生產的種類、根據部門來進行的。

工業部門，這是同一類的工業企業——首先在所生產的產品用途上是同一類的工業企業——的總體。因此，要把一個企業劃歸到某一工業部門，其所依賴的基本特徵就是該企業產品用途的同類性。

與產品用途的同類性相結合的還有兩個補充標識——一個是所消費的原料的同類性（如棉花加工的各個部門），另一個是技術操作過程的性質（如化學工業）。

---

● 列寧：『什麼是「人民之友」以及他們如何攻擊社會民主黨人？』，莫斯科1950年中文版，第228頁。

● 馬克思：『資本論』，人民出版社版，第1卷，第196頁。

現在所用的工業部門分類的目錄（見下表），保證在工業範圍內，還將生產生產資料的部門（甲類）和生產消費品的部門（乙類）同時劃分出來。

要按部門和各部門的生產組別來進行工業部門的分類，乃是爲了研究各個不同的部門在社會主義再生產過程中彼此之間的多種的聯系，以及爲了計劃領導這一目的。

| 工 業 部 門          | 甲或乙 | 工 業 部 門      | 甲或乙 |
|------------------|-----|--------------|-----|
| 全部工業             |     | 八、燃料加工部門     |     |
| 一、發電站、包括輸配電網及變電所 | 甲   | 1. 焦炭化學      | 甲   |
| 1. 發電站           | 甲   | 2. 石油加工      | 甲   |
| 2. 輸配電網及變電所      | 甲   | 3. 燃料氣體      | 乙   |
|                  |     | 4. 其他燃料化學加工  | 甲   |
| 二、燃料採掘工業         | 甲   | 九、化學加工部門     |     |
| 1. 煤炭開採          | 甲   | 1. 基本化學      | 甲   |
| 2. 石油開採          | 甲   | 2. 染料及染媒     | 甲   |
| 3. 泥煤開採          | 甲   | 3. 可塑材料及黏料   | 甲   |
| 4. 油頁岩開採         | 甲   | 4. 人造纖維      | 甲   |
| 5. 天然瓦斯開採        | 甲   | 5. 人造橡皮      | 甲   |
| 三、鐵礦部門           | 甲   | 6. 化學製藥      | 乙   |
| 四、錳礦部門           | 甲   | 7. 感光化學      | 乙   |
| 五、化學礦開採部門        | 甲   | 8. 木材乾餾      | 甲   |
| 六、非金屬礦開採部門       | 甲   | 9. 木材加水分解    | 甲   |
| 七、森林採伐及林木浮送      | 甲   | 10. 樹脂及植物精汁的 |     |

|             |   |               |   |
|-------------|---|---------------|---|
| 提煉          | 甲 | 十三、黑色冶金部門（鋼鐵冶 |   |
| 11.其他化學加工部門 | 甲 | 煉部門）          | 甲 |
| 十、建築材料部門    | 甲 | 十四、有色冶金部門     | 甲 |
| 1.水泥        | 甲 | 十五、金屬加工部門     |   |
| 2.其他收斂性材料生  |   | 1.機器製造        |   |
| 產           | 甲 | （а）鍋爐設備及原動    |   |
| 3.耐火耐酸製品    | 甲 | 機製造           | 甲 |
| 4.磚         | 甲 | （б）電動設備製造     | 甲 |
| 5.屋頂材料生產    | 甲 | （в）母機製造       | 甲 |
| 6.建築用礦物開採及砂 |   | （г）建築及築路專用    |   |
| 陶工業         | 甲 | 設備製造          | 甲 |
| 7.其他建築材料生產部 |   | （д）農業機器製造     | 甲 |
| 門           | 甲 | （е）拖拉機製造      | 甲 |
| 十一、玻璃工業部門   |   | （ж）鐵路機器製造     | 甲 |
| 1.窗玻璃、鏡玻璃及技 | 甲 | （з）汽車製造       | 甲 |
| 術玻璃生產       |   | （и）船舶製造       | 甲 |
| 2.日常用普通玻璃、玻 | 乙 | （к）其他機器製造及    |   |
| 璃器皿及包裝物     |   | 生產用儀器製造       | 甲 |
| 十二、陶瓷工業部門   |   | （л）消費品生產      | 乙 |
| 1.技術瓷器及衛生陶器 | 甲 | 2.金屬品製造       |   |
| 生產          |   | （а）日用金屬品製造    | 乙 |
| 2.日常用普通瓷器、陶 |   | （б）工具生產       | 甲 |
| 器及陶土製品（陶土   |   | （в）電綫製造       | 甲 |
| 管除外）生產      | 乙 | （г）其他金屬品製造    | 甲 |

|                                    |   |
|------------------------------------|---|
| 3. 修理                              |   |
| (a) 日用金屬品修理                        | 乙 |
| (b) 鐵作業                            | 甲 |
| (B) 修理工廠                           | 甲 |
| (r) 其他修理所                          | 甲 |
| 十六、磨料、雲母及石墨產品<br>的生產               | 甲 |
| 十七、橡膠、石棉部門                         | 甲 |
| 十八、木材加工部門                          |   |
| 1. 鋸木製材                            | 甲 |
| 2. 膠合板                             | 甲 |
| 3. 傢具                              | 乙 |
| 4. 木製家用器具和其他<br>木製雜件及木製運動<br>器具的製造 | 乙 |
| 5. 其他木材加工部門                        | 甲 |
| 十九、火柴工業部門                          | 乙 |
| 二十、造紙工業部門 (包括紙<br>漿)               | 甲 |
| 二十一、紡織工業部門 (包括<br>針織及製氈)           |   |
| 1. 棉花加工                            | 甲 |
| 2. 亞麻初步加工                          | 甲 |
| 3. 其他韌皮纖維的初步                       |   |

|                    |   |
|--------------------|---|
| 加工                 | 甲 |
| 4. 洗毛              | 甲 |
| 5. 縐絲              | 甲 |
| 6. 棉紡織工業           |   |
| a) 日用棉紡織品          | 乙 |
| b) 技術用及包裝用棉<br>紡織品 | 甲 |
| 7. 亞麻紡織工業          |   |
| a) 日用麻紡織品          | 乙 |
| b) 技術用及包裝用麻<br>紡織品 | 甲 |
| 8. 毛紡織工業           |   |
| a) 日用毛紡織品          | 乙 |
| b) 技術用毛紡織品         | 甲 |
| 9. 絲綢紡織工業          | 乙 |
| 10. 黃麻、大麻製品        | 甲 |
| 11. 針織品            | 乙 |
| 12. 製氈業            | 乙 |
| 二十二、縫紉部門           | 乙 |
| 二十三、皮革、皮毛及製鞋部<br>門 |   |
| 1. 製革              | 甲 |
| 2. 人造革             | 甲 |
| 3. 馬鞍、馬具製造及        |   |